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丁孔贤先生关于其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2016 年 12 月 6 日,丁孔贤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 21,000,000 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融资,当时的质押公告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质 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126)。2016 年 12 月 19 日,丁孔贤 先生将上述股份中的 10,500,000 股解除质押,当时的解质押公告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解质押并再 次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132)。上述股份仍处于质押状态的数量为 10,500,000 股。

2017年3月20日,丁孔贤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3,337,500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融资,当时的质押公告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2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

2017年5月25日,丁孔贤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6,880,000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融资,当时的质押公告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5)。

上述股票质押期间,公司于2017年6月5日实施完毕了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当前总股本473,049,69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7921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063374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854,487,361 股,上述质押股份数分别转增 8,466,542 股、2,691,151 股、5,547,601 后增至 18,966,542 股、6,028,651 股、12,427,600 股。

2017年12月6日,丁孔贤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9,800,000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融资,当时的质押公告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3)。

2018年3月6日,丁孔贤将其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上述股份中的部分股份共计35,734,488股解除质押,本次解除股权质押手续已于2018年3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详情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 股东及一致 行动人	解除质理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 质押占其 所持股份 的比例
丁孔贤	是	18, 966, 542	2016/12/06	2018/03/06	国泰君安证 券股份有限 公司	25. 68%
丁孔贤	是	6, 028, 651	2017/03/20	2018/03/06	国泰君安证 券股份有限 公司	8. 16%
丁孔贤	是	939, 295	2017/05/25	2018/03/06	国泰君安证 券股份有限 公司	1. 27%
丁孔贤	是	9, 800, 000	2017/12/06	2018/03/06	国泰君安证 券股份有限 公司	13. 27%
合计	-	35, 734, 488		_	-	48. 39%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 股东及一致 行动人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本次质押占 其所持股份 的比例	用途
丁孔贤	是	35, 733, 952	2018/03/07	至丁孔贤办理 解除质押登记 手续之日止	48. 39%	融资

合计 - 35,733,9	52 – –	- 48. 39%	-
---------------	--------	-----------	---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止本次披露日,丁孔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3,846,3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64%。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后,丁孔贤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中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 60,934,767 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82.52%;占公司总股本的7.13%。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8日